

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

备案编号：粤中械备 20180173 号

备案人名称	中山市佳乐康复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备案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2000MA4ULNKA82
备案人住所	中山市小榄镇盛丰社区泰明路 1 号 4 楼第一卡
生产地址	中山市小榄镇盛丰社区泰明路 1 号 4 楼第一卡
代理人	/
代理人住所	/
产品名称	医用拐
型号/规格	JL8102K,JL8102Y,JL8103K,JL8103Y,JL8104K,JL8104Y,JL8105K,JL8105Y,JL8106K,JL8106Y, JL8201,JL8202,JL8201-1z,JL8202-1z,JL8203S,JL8203M,JL8203L,JL8201S,JL8202S,JL8301,JL8301S,JL8401,JL8402,JL8403,JL8404,JL8405,JL8406,JL8407,JL8408,JL8501,JL8502,JL8503,JL8504,JL8505,JL8506,JL8507,JL8508,JL8701,JL8702,JL8703,JL8704,JL8705,JL8706,JL8707,JL8708,JL8801,JL8802,JL8803,JL8804,JL8805,JL8806,JL8807,JL8808,JL8901,JL8902,JL8903,JL8904,JL8905,JL8906,JL8907,JL8908。
产品描述	由支脚、手柄、支撑托、支撑架或臂套组成。无源产品。
预期用途	用于行动障碍患者的辅助行走或站立进行康复训练。
备注	/
备案部门 备案日期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：2018年07月25日
变更情况	2023 年 9 月 16 日型号规格由“JL8102K,JL8102Y,JL8103K,JL8103Y,JL8105K,JL8105Y,JL8106K,JL8106Y, JL8201,JL8202,JL8201-1z,JL8202-1z,JL8203S,JL8203M,JL8203L,JL8201S,JL8202S,JL8301,JL8301S,JL8401,JL8402,JL8403,JL8405,JL8406,JL8407,JL8408,JL8501,JL8502,JL8503,JL8505,JL8506,JL8507,JL8508,JL8701,JL8702,JL8703,JL8705,JL8706,JL8707,JL8708,JL8801,JL8802,JL8803,JL8805,JL8806,JL8807,JL8808,JL8901,JL8902,JL8903,JL8905,JL8906,JL8907,JL8908。”变更为“JL8102K,JL8102Y,JL8103K,JL8103Y,JL8104K,JL8104Y,JL8105K,JL8105Y,JL8106K,JL8106Y, JL8201,JL8202,JL8201-1z,JL8202-1z,JL8203S,JL8203M,JL8203L,JL8201S,JL8202S,JL8301,JL8301S,JL8401,JL8402,JL8403,JL8404,JL8405,JL8406,JL8407,JL8408,JL8501,JL8502,JL8503,JL8504,JL8505,JL8506,JL8507,JL8508,JL8701,JL8702,JL8703,JL8704,JL8705,JL8706,JL8707,JL8708,JL8801,JL8802,JL8803,JL8804,JL8805,JL8806,JL8807,JL8808,JL8901,JL8902,JL8903,JL8904,JL8905,JL8906,JL8907,JL8908。”

境内备案人委托生产的，备注栏应当标注受托企业名称。

备案人应当确保提交的资料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和可追溯。

备案人实际生产产品应当与备案信息一致。

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

备案编号： 粤中械备20230037

备案人名称	中山瑞福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
备案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2000684490046U
备案人住所	中山市南朗镇濠涌村华南现代中医药城产业基地
生产地址	中山市南朗镇濠涌村华南现代中医药城产业基地
代理人	/
代理人住所	/
产品名称	样品前处理系统
型号/规格	RF-YPXT01
产品描述	由离心模块、分杯模块组成，并连接其他必要的功能模块。不包含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分析前试剂或样本精密加注功能。
预期用途	用于检测前/后样本的离心、分杯（分注）等，进行分析前后的处理及加工。
备注	/
备案单位 备案日期	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备案日期： 2023 年 09 月 18 日
变更情况	*****

境内备案人委托生产的，备注栏应当标注受托企业名称。

备案人应当确保提交的资料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和可追溯。

备案人实际生产产品应当与备案信息一致。